

約書亞 4:1~11

一、立石紀念

4:1 國民盡都過了約旦河，耶和華就對約書亞說：

4:2 “你從民中要揀選十二個人，每支派一人，

4:3 吩咐他們說：‘你們從這裡，從約旦河中、祭司腳站定的地方，取十二塊石頭帶過去，放在你們今夜要住宿的地方。’”

4:4 於是，約書亞將他從以色列人中所預備的那十二個人，每支派一人，都召了來，

4:5 對他們說：“你們下約旦河中，過到耶和華你們 神的約櫃前頭，按著以色列人十二支派的數目，每人取一塊石頭扛在肩上。

4:6 這些石頭在你們中間可以作為證據。日後你們的子孫問你們說：‘這些石頭是什麼意思？’

4:7 你們就對他們說：‘這是因為約旦河的水在耶和華的約櫃前斷絕；約櫃過約旦河的時候，約旦河的水就斷絕了。這些石頭要作以色列人永遠的紀念。’”

4:8 以色列人就照約書亞所吩咐的，按著以色列人支派的數目，從約旦河中取了十二塊石頭，都遵耶和華所吩咐約書亞的行了。他們把石頭帶過去，到他們所住宿的地方，就放在那裡。

4:9 約書亞另把十二塊石頭立在約旦河中，在抬約櫃的祭司腳站定的地方；直到今日，那石頭還在那裡。

4:10 抬約櫃的祭司站在約旦河中，等到耶和華曉諭約書亞吩咐百姓的事辦完了，是照摩西所吩咐約書亞的一切話。於是，百姓急速過去了。

4:11 眾百姓盡都過了河，耶和華的約櫃和祭司就在百姓面前過去。

- 1) 全體經過曠野路的以色列人都到達了應許地。但神沒有讓祭司們離開約但河中的乾地，仍舊讓他們站定在那裡。
- 2) 神就吩咐約書亞，叫事先選好的十二個支派的代表十二個人，到抬約櫃祭司所在的地方，取十二塊石頭，每人一塊，帶到當日住宿的地方，以作永久性的紀念品，當以後子子孫孫如有詢問，應知如何回答。
- 3) 這些安排都是根據神的吩咐，作為證據，作為以色列永遠的紀念，也作為神向人宣示的屬靈學習。
- 4) 十二塊石頭顯是代表了全體以色列人，就是被神選召來顯明祂的應許的人。這些人要作為神的見證，也是神的見證人。
- 5) 他們沒有這些經歷，就不能成為神的見證人。神沒有在過紅海的時候作這樣的見證，因為那時他們僅僅是脫離了埃及，他們對神的經歷還沒有到達完整的地步。
- 6) 神一切的選召都是在恩典中作的，祂不勉強人一定要答應祂的選召，但祂給人的選召一定是在恩典中的。那兩個半支派雖不願意來到河西，但神的選召並沒有改變。當日若是有人不願意離開埃及，神也不會強迫他離開的。
- 7) 約書亞又另外拿岸上的十二塊石頭，叫他們自己把十二塊石頭放在河中祭司們站腳之處，後來河水再度漲過兩岸時，這十二塊石頭永遠埋在水中，不見天日。
- 8) 這兩樣舉動，可作屬靈方面的預表。把石頭埋在水中，可以預表舊人死去，把水中石頭擺在岸上，可以預表新人的生活，正如保羅對加拉太信徒所說，首先是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然後是基督在信徒裡面活著【加二 20】。

【加拉太書 2:20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着的、不再是我、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，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、是因信 神的兒子而活、他是愛我、為我捨己。】

約書亞 4:12~14

4:12 流便人、迦得人、瑪拿西半支派的人，都照摩西所吩咐他們的，帶著兵器在以色列人前頭過去。

4:13 約有四萬人都準備打仗，在耶和華面前過去，到耶利哥平原，等候上陣。

4:14 當那日，耶和華使約書亞在以色列眾人眼前尊大，在他平生的日子，百姓敬畏他，像從前敬畏摩西一樣。

- 1) 約旦河東兩個半支派中的戰士。他們走在隊伍的最前面，用實際的行動來兌現他

們的諾言，表達對約書亞這位新領袖的忠心擁護。

2) 百姓們已經很清楚，摩西雖然已經逝世了，約書亞雖然是位新領袖，但是神確實與約書亞同在，一如從前與摩西同在那樣，過約旦河就是鐵證。

3) 因此，他們就繼續敬畏約書亞，服從他的領導，也一如從前對摩西的敬畏和服從。

約書亞 4:15~18

4:15 耶和華曉諭約書亞說：

4:16 “你吩咐抬法櫃的祭司從約旦河裡上來。”

4:17 約書亞就吩咐祭司說：“你們從約旦河裡上來。”

4:18 抬耶和華約櫃的祭司從約旦河裡上來，腳掌剛落旱地，約旦河的水就流到原處，仍舊漲過兩岸。

1) 所有的百姓都已經過了約旦河，作紀念的石頭也已經扛走，神就吩咐約書亞叫抬約櫃的祭司們過約旦河。奇跡再次出現了，祭司們剛剛走到約旦河對岸，腳掌剛剛在河岸旱地落下，河水立刻流了下來，仍舊像先前那樣漲過兩岸，似乎什麼也沒有發生過。

約書亞 4:19

4:19 正月初十日，百姓從約旦河裡上來，就在吉甲，在耶利哥的東邊安營。

1) 過河時間，正月初十。這應當是出埃及後的第四十二年的正月初十。

這個時間也正是選取逾越節羔羊的時間，而這一天忙著過約旦河，可能沒有時間去選取羔羊，畢竟是特殊時期。幾天後，百姓在耶利哥平原守了進入迦南之後的第一個逾越節。

2) 安營地點，在吉甲。在吉甲的四件重要的事情：

a) 立石紀念；十二塊立在河中，十二塊立在吉甲，見證神的大能【書四 8~9】。

b) 受割禮；【書五 2~9】；為曠野路上出生的人施行割禮（為神與以色列人立約的記號；【創十七 9~13】）。

【約書亞記 5:2 那時耶和華吩咐約書亞說、你製造火石刀、第二次給以色列人行割禮。】

【約書亞記 5:3 約書亞就製造了火石刀、在除皮山那裏給以色列人行割禮。】

【約書亞記 5:4 約書亞行割禮的緣故、是因為從埃及出來的眾民、就是一切能打仗的男丁、出了埃及以後、都死在曠野的路上。】

【約書亞記 5:5 因為出來的眾民都受過割禮、惟獨出埃及以後、在曠野的路上所生的眾民、都沒有受過割禮。】

【約書亞記 5:6 以色列人在曠野走了四十年、等到國民、就是出埃及的兵丁、都消滅了、因為他們沒有聽從耶和華的話。耶和華曾向他們起誓、必不容他們看見耶和華向他們列祖起誓應許賜給我們的地、就是流奶與蜜之地。】

【約書亞記 5:7 他們的子孫、就是耶和華所興起來接續他們的、都沒有受過割禮、因為在路上沒有給他們行割禮、約書亞這纔給他們行了。】

【約書亞記 5:8 國民都受完了割禮、就住在營中自己的地方、等到痊愈了。】

約書亞記 5:9 耶和華對約書亞說、我今日將埃及的羞辱從你們身上滾去了。因此那地方名叫吉甲、直到今日。〔吉甲就是滾的意思〕】

【創世記 17:9 神又對亞伯拉罕說、你和你的後裔必世代代遵守我的約。】

【創世記 17:10 你們所有的男子、都要受割禮、這就是我與你、並你的後裔所立的約、是你們所當遵守的。】

【創世記 17:11 你們都要受割禮、〔受割禮原文作割陽皮十四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節同〕這是我與你們立約的證據。】

【創世記 17:12 你們世代代的男子、無論是家裏生的、是在你後裔之外用銀子從外人買的、生下來第八日、都要受割禮。】

【創世記 17:13 你家裏生的、和你用銀子買的、都必須受割禮、這樣、我的約就立在你們肉體上、作永遠的約。】

c) 守逾越節；【書五 10~11】。

【約書亞記 5:10 以色列人在吉甲安營、正月十四日晚上、在耶利哥的平原守逾越節。】

【約書亞記 5:11 逾越節的次日、他們就喫了那地的出產，正當那日喫無酵餅、和烘的穀。】

d) 嗎哪停止降下。嗎哪是以色列人在曠野生活時的糧食，現在可以吃到迦南地的出產（例如“烘的穀”），不再需要嗎哪【書五 12】。

【約書亞記 5:12 他們喫了那地的出產、第二日嗎哪就止住了、以色列人也不再有了嗎哪了、那一年他們卻喫迦南地的出產】

約書亞 4:20~24

4:20 他們從約旦河中取來的那十二塊石頭，約書亞就立在吉甲，

4:21 對以色列人說：“日後你們的子孫問他們的父親說：‘這些石頭是什麼意思？’

4:22 你們就告訴他們說：‘以色列人曾走乾地過這約旦河。’

4:23 因為耶和華你們的神在你們前面使約旦河的水幹了，等著你們過來，就如耶和華你們的神從前在我們前面使紅海幹了，等著我們過來一樣，

4:24 要使地上萬民都知道，耶和華的手大有能力，也要使你們永遠敬畏耶和華你們的神。”

1) 立在住地吉甲的十二塊石頭就是神用奇跡帶領他們過河的鐵證。日後當他們的子孫向他們問及的時候，他們要把這樣的神蹟代代相傳，見證神的大能；也把這樣的神蹟向萬民廣傳，叫萬民知道只有耶和華神是天上地下唯一的真神。這些石頭也提醒世世代代的以色列人，要永遠敬畏耶和華他們的神，遠離罪惡，遠離異教偶像的崇拜。

Part 2 第二回閱讀查考時的領受

約書亞 4:2

約書亞記 4:2 你從民中要揀選十二個人、每支派一人、

1) 從神吩咐他們所作的事上，可以看出借著信心與見證而有的合一來。要十二個人從約但河中——偉大先鋒作成地救贖工作之處——取出十二塊石頭來。請注意是十二個人，【書 4:2】「每支派一人」，事實上他們是代表每支派中的每一個人。那完全是個人的事，就是個人要去單獨自己去見證基督。

2) 也就等同於 每人取一塊石頭扛在肩上，將我們每個人都帶入它所有的含義中，『聯於基督的死』，與基督一同埋葬了，然後與基督一同復活。

3) 這些都必須是個人親身的、實地見證的事。

約書亞 4:3

約書亞記 4:3 吩咐他們說、你們從這裏、從約但河中、祭司腳站定的地方、取十二塊石頭帶過去、放在你們今夜要住宿的地方。

1) 這十二塊石頭不是從河中隨便撿上來的，神指明這些石頭必須要從抬約櫃的祭司腳所站定的地方撿上來。這是什麼意思呢？我們留心約櫃乃是神在百姓中間的記號；約櫃在那裡，神就在那裡。所以百姓過約但河的時候，神是親自注視著他們，看他們經過約但河，看他們踏進迦南。他們踏上迦南地的每一個人，都是從神面前經過的。

2) 所以從另一面來留心時，我們又領會到，每一個能享用應許的人，都是在神審判的光中經過。

約書亞 4:5

約書亞記 4:5 對他們說、你們下約但河中、過到耶和華你們神的約櫃前頭、按着以色列人十二支派的數目、每人取一塊石頭扛在肩上。

1) 在行進的隊形安排中，百姓也不能見到約櫃，現在約櫃給固定了一個點上，每個人都從約櫃前經過，每個人都看見約櫃。祂給人享用應許的豐富，但人必須要經過神

審判的光。

2) 經過了紅海的人；他們雖然是得救了的人，但亞當的生命還沒有停止活動，他們還是帶著亞當的生命活著。神要亞當的生命停止活動，所以在斷了流的約但河中對付亞當的生命。

3) 這表明經過審判的十二塊石頭就給帶上河西作個紀念，也作個見證。

約書亞 4:9

約書亞記 4:9 約書亞另把十二塊石頭立在約但河中、在抬約櫃的祭司腳站立的地方。直到今日、那石頭還在那裏。

1) 聖經沒有說出約書亞另外這十二塊石頭是在那裡取來的，但照著作預表的原則來看，它們該是在河東那邊帶來的。

2) 它們留在祭司所站的河中，正是說出了給定罪的亞當生命，它的結局就是死。

3) 帶上河西的石頭表明了復活的生命，留在河中的石頭表明了不能享用神的亞當的生命。

4) 約但河滿了水，誰走到河中，誰就要淹死在那裡。所以約但河就是表明死亡，從河東走到河西，就是從死亡中經過。進到水中就是進入死，從河裡上來就是復活。神的約櫃在河中，以色列人就從乾地走過，沒有淹死在河中，但總是走過死亡的路程。

5) 人能從死亡中得生命，乃是十字架在人身上作工的結果。十字架就像約但河一樣！叫碰到它的人都經歷死，但是十字架的目的不是叫人死，而是叫人接受榮耀的復活，死只是一個過程。【馬太 16:24~25】

【馬太福音 16:24 於是耶穌對門徒說、若有人要跟從我、就當捨己、背起他的十字架、來跟從我。】

【馬太福音 16:25 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、〔生命或作靈魂下同〕必喪掉生命、凡為我喪掉生命的、必得着生命。】

Note: 【第四章】裡把河中的石頭與岸上的石頭互換位置，這一點就再明顯不過了。水流停在亞當城，說明了亞當的生命水流必須斷流，然後人才能享用迦南應許的豐富。亞當的生命水流停止，就是人的自己進入死地【約書亞記 3:16】。

【約書亞記 3:16 那從上往下流的水、便在極遠之地、撒拉但旁的亞當城那裏停住、立起成壘、那往亞拉巴的海、就是鹽海、下流的水、全然斷絕。於是百姓在耶利哥的對面過去了。】

2) 渡約但河這一段歷史，在神的眼中是十分重要的。一面是神給以色列人的應許成就，也是神給亞伯蘭的應許初步成就，把那應許引向完全的成就。另一方面就是神藉著這歷史向人啟示一個關鍵性的屬靈功課，給人指明進入神榮耀的豐富的道路。

約書亞 4:10~24

約書亞記 4:10 抬約櫃的祭司站在約但河中、等到耶和華曉諭約書亞吩咐百姓的事辦完了、是照摩西所吩咐約書亞的一切話、於是百姓急速過去了。

約書亞記 4:11 眾百姓盡都過了河、耶和華的約櫃和祭司就在百姓面前過去。

約書亞記 4:12 流便人、迦得人、瑪拿西半支派的人、都照摩西所吩咐他們的、帶着兵器在以色列人前頭過去。

約書亞記 4:13 約有四萬人、都準備打仗、在耶和華面前過去、到耶利哥的平原、等候上陣。

約書亞記 4:14 當那日耶和華使約書亞在以色列眾人眼前尊大、在他平生的日子、百姓敬畏他、像從前敬畏摩西一樣。

約書亞記 4:15 耶和華曉諭約書亞說、

約書亞記 4:16 你吩咐抬法櫃的祭司、從約但河裏上來。

約書亞記 4:17 約書亞就吩咐祭司說、你們從約但河裏上來。

約書亞記 4:18 抬耶和華約櫃的祭司從約但河裏上來、腳掌剛落旱地、約但河的水就流到原處、仍舊漲過兩岸。

約書亞記 4:19 正月初十日、百姓從約但河裏上來、就在吉甲、在耶利哥的東邊安營。

約書亞記 4:20 他們從約但河中取來的那十二塊石頭、約書亞就立在吉甲。

約書亞記 4:21 對以色列人說、日後你們的子孫問他們的父親說、這些石頭是甚麼意思。

約書亞記 4:22 你們就告訴他們說、以色列人曾走乾地過這約但河。

約書亞記 4:23 因為耶和華你們的神、在你們前面、使約但河的水乾了、等着你們過來、就如耶和華你們的神、從前在我們前面、使紅海乾了、等着我們過來一樣。

約書亞記 4:24 要使地上萬民都知道耶和華的手、大有能力、也要使你們永遠敬畏耶和華你們的神。

- 1) 在這裡多次提及「面前」、「前頭」和「前面」，其意相同，是表示眾人都親眼看得見的事實，而且是重要的事實。
 - a) 【約書亞記 4:11】耶和華的約櫃和祭司就在百姓面前過去。約櫃是神的代表，表示神是他們的引導者。
 - b) 【約書亞記 4:12】兩支派半的勇士們，帶著兵器在以色列人前頭過去（12節），表示他們履行以前的諾言和眾人一同渡河作戰，勇敢的戰士。
 - c) 【約書亞記 4:14】耶和華使約書亞在以色列眾人眼前尊大，表示神要大大的使用約書亞，讓以色列人敬畏他，像以前敬畏摩西一樣。
 - d) 【約書亞記 4:23】耶和華神在他們前面，使紅海乾了、也使約但河的水乾了，等着我們過來一樣。
- 2) 神如此說：這些石頭要作以色列人永遠的紀念。
 - a) 永遠相信神的大能，祂蘭紅海分開，也使約但河水斷流。
 - b) 永遠向子孫宣傳神的大能。
 - c) 十二石可表示十二支派同心合意，一齊要在迦南完成占地的任務。
 - d) 十二石立在吉甲，舉世知名。以後任何人都可以上吉甲看見這十二塊從河中取出的石頭，使「萬民都知道」他們神的大能。
- 3) 在這一段中，我們也看到祭司的責任，以色列人的生命，都放在他的肩膊上，約但河的水，或漲或落，都聽候他兩腳的指揮一般。
- 4) 祭司的肩，肩表負責，要扛抬到岸，不能中途放下，祭司的肩膊，要忍耐，要努力，祭司的眼睛，要仰天，要望主，他們沒有自己的意思。
- 5) 祭司們的足，足表行為，都是行在上帝旨意之中。
- 6) 【約書亞記 4:13】在耶和華面前過去，這就說明約櫃表示耶和華的同在。 7) 最寶貴的是 【約書亞記 4:23】耶和華神在等着你們過來。

Part 3 我在小組交通時使用的文章

※ A) 百姓過『約旦河』前後的差異

『二千肘的距離』

- 1) 過約旦河是一個重要的經歷，吉甲所立的那十二塊石頭是記念過約旦河這件事，
 - ① 記念約旦河水，在神的約櫃前全然斷絕，
 - ② 百姓行走在乾的地面過約旦河，
 - ③ 讓以色列人可以永遠記念及敬畏神，也讓萬民可以知道神大能的手。
- 2) 我們每一個人也都有過約旦河的經歷，如同以色列人要從約櫃的前面過去，這代表神的同在於那裡，以色列人和我們都經過神的同在的經歷；
- 3) 我們看 原本在【書三 4】約櫃保持二千肘的距離。
- 4) 但現在在，【書第四章】他們卻能是在約櫃面前走過；
- 5) 百姓在約櫃面前走過約旦河的時候，是要經過 神的面前，接受神審判的光，接受

神親自注視著他們，看他們經過約但河，看他們踏進迦南。③現在以色列人他們已經被聖靈充滿；④他們已經預備好去爭仗了。

『過約旦河之前以色列人作了什麼事』

1) 除了①【書三 1】『清早起來』；②【書三 1】『離開罪惡的什亭』；③【書三 2】『三天等待神』；④【書三 3】行進的時候要『跟隨著約櫃的帶領』。⑤【書三 5】『要自潔』；以外，還有他們要離開，離開什麼地方呢？

a) 【書三 1】離開什亭。就是那，他們從前曾犯罪以致多人死亡的地點。

b) 【書三 3】離開所住的地方。努力向前，不要再重犯他們上一代的人所犯的罪行。

c) 【書三 14】離開帳棚。『他們離開了帳棚』

2) 住棚節並不是以色列人在曠野過的節日，而是進到迦南之後過的節日，然而其意義是記念在曠野的時候住過『帳篷』，而且是「神使他們住『帳篷』」【利未記 23:43】也就是說，這『帳篷』的經歷是神刻意安排的。

【利未記 23:43 好叫你們世世代代知道我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地的時候、曾使他們住在棚裏、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】

3) 因著走曠野的路，他們過了四十年的『帳篷』生活。然而他們終究有一天要脫離『帳篷』的生活，就是當他們進入應許之地的時候。『帳篷』的生活是不便的、窮乏的，然而住在迦南地卻是豐富的【申八 7-10】，所以，當以色列人在曠野行走的時候，他們就會想到迦南地就充滿了盼望。

【申命記 8:7 因為耶和華你 神領你進入美地、那地有河、有泉、有源、從山谷中流出水來。】

【申命記 8:8 那地有小麥、大麥、葡萄樹、無花果樹、石榴樹、橄欖樹、和蜜。】

【申命記 8:9 你在那地不缺食物、一無所缺、那地的石頭是鐵、山內可以挖銅。】

【申命記 8:10 你喫得飽足、就要稱頌耶和華你的 神、因他將那美地賜給你了。】

4) 住棚節的時候，百姓要在神的面前歡樂七日【利未記 23:40】，記念他們出埃及的時候曾經住在『帳篷』裡，但問題是住『帳篷』的日子並不舒適，然而為什麼要歡樂呢？因為他們已經脫離了『帳篷』的生活。

【利未記 23:40 第一日要拿美好樹上的果子、和棕樹上的枝子、與茂密樹的枝條、並河旁的柳枝、在耶和華你們的神面前歡樂七日。】

5) 對我們基督徒而言，保羅也告訴我們，有一天我們這地上的『帳篷』若拆毀了，必得神所造，在天上永存的房屋，我們在這『帳篷』裡歎息勞苦，並非願意脫下這個，乃是願意穿上那個，好叫這必死的被生命吞滅了【林後五 1-4】。

【哥林多後書 5:1 我們原知道、我們這地上的帳棚若拆毀了、必得 神所造、不是人手所造、在天上永存的房屋。】

【哥林多後書 5:2 我們在這帳棚裏歎息、深想得那從天上來的房屋、好像穿上衣服。】

【哥林多後書 5:3 倘若穿上、被遇見的時候就不至於赤身了。】

【哥林多後書 5:4 我們在這帳棚裏、歎息勞苦、並非願意脫下這個、乃是願意穿上那個、好叫這必死的被生命吞滅了。】

6) 由此可知住棚節是將來國度的預表，那時我們都脫離了地上的『帳篷』，和我們的主耶穌在一起，與祂一同作王直到永永遠遠。

7) 所以這三種「離開」，都表示他們將進入新生，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，向著標竿直跑了。這也就是【書四 1】說的『國民盡都過了約但河』；過約但河，已經進入耶利哥平原，要過新的人生了。

『過約旦河之後以色列人得到了什麼事』

- 1) 約但河，是指著死的能力。過約但河，就是勝過死。這就是被提。
- 2) 這與主特別發生關係，主是在約但河裏受浸的。主受浸是表明死；從水裏上來，是表明復活。主是藉著復活的能力而勝過死亡。(Mar-16-2016)
- 3) 另外他們在過約旦河時 在祭司們站立的地方，(有約櫃所以也是神的面前的意思)，把『我們所看不見的信心，也就是來自於我們主耶穌復活生命的信心，扛帶上岸』，並且把它們立在『約旦河西』他們晚上住宿的地方。
- 4) 同時『約書亞』也把百姓們在『約旦河東』岸邊『眼見為憑的信心』都埋入河床底下。
- 5) 雖然我們那『眼見為憑的信心』已經被約書亞埋在河床底下，但是我們想去挖還是能挖的回來的。但應該沒有人會想去把他再挖回來吧!這樣看來 過約旦河的前後，以色列人的確是有作了一些改變。

※ B) 中東立石的文化『立石為記』

- 1) 古時的中東人有，向他們的神立石為記的習俗。如果其中諸神導致什麼重大事件，或帶來什麼重要的好處，他們就會立起一塊石頭來見證這個神的作為。

看到這些立石的遊客們就會問：「這裡發生了什麼事？」，而知道故事的人就會向他們做見證。

- 2) 在聖經中也是常提到立石的事件：

『雅各』

如『雅各』一生中有 4 次在重大事件後立石為記的經驗。

- a) 在【創世紀 28:18】，雅各在夢中看見上帝從天梯的頂端向他說話，他醒來以後，就把睡覺時枕著頭的石頭立起來，記念上帝曾在那裡與他同在；伯特利許願之石——作神的殿
- b) 在【創世紀 31:45】，上帝要雅各回到應許之地，當他離開岳父的外邦世界時，立了一塊石頭見證他要離開的決定；米斯巴鑒察之石——神在人中間鑒察
- c) 【創世紀 35:14】，雅各在伯特利立了一個石柱，見證神賜福給他的應許。
- d) 【創世紀 35:20】離開伯特利後，雅各最愛的妻子拉結因為生產死去，他在她的墓前立了一塊石頭作為墓碑，見證她對拉結的愛。

『摩西』

- 3) 『摩西』也在西乃山下以 12 塊石頭為代表（立十二根柱子），表示上帝和以色列人所立之約（西乃之約）【出埃及記 24:4】。

『約書亞更是立石 7 次』

- 4) 【約書亞記】則記載約書亞曾經 7 次立石，來紀念上帝奇妙的大能。
 - a) 【約書亞記 4:9 約書亞另把十二塊石頭立在約但河中、在抬約櫃的祭司腳站立的地方。直到今日、那石頭還在那裏。】
 - b) 【約書亞記 4:20 他們從約但河中取來的那十二塊石頭、約書亞就立在吉甲。】
 - c) 【約書亞記 7:26 眾人在亞干身上堆成一大堆石頭、直存到今日。於是耶和華轉意、不發他的烈怒。因此那地方名叫亞割谷、直到今日。〔亞割就是連累的意思〕】
 - d) 【約書亞記 8:29 又將艾城王掛在樹上、直到晚上。日落的時候、約書亞吩咐人把屍首從樹上取下來、丟在城門口、在屍首上堆成一大堆石頭、直存到今日。】
 - e) 【約書亞記 8:32 約書亞在那裏、當着以色列人面前、將摩西所寫的律法抄寫在石頭上。】

f)【約書亞記 10:27 日頭要落的時候、約書亞一吩咐、人就把屍首從樹上取下來、丟在他們藏過的洞裏、把幾塊大石頭放在洞口、直存到今日。】

g)【約書亞記 24:26 約書亞將這些話都寫在 神的律法書上、又將一塊大石頭、立在橡樹下耶和華的聖所旁邊。】

※ C) 那這一章立石頭是『為了什麼』

- 1) **記念渡河成功**：這些石頭是用來記念他們這次成功渡河。不過這些石頭並不是要記念摩西，也不是記念約書亞，立石的目的是要記念神！
- 2) **代表全體以色列民都過河了**：十二塊石頭立在吉甲，代表以色列民全體過了約旦河。
- 3) **紀念神的奇妙拯救**：這將會成為後輩的教材，但絕不是要記下「以色列人」有什麼樣的豐功偉績，而是要提醒「以色列人」世世代代都要勞記神的奇妙拯救。
- 4) **立石為信心記念，紀念跟著神走信心的道路**；的佳美的腳跡。
- 5) **這兩堆石頭也是一個表記**：因為『過』這個字，一定是要「進入」去，然後再「出來」，那才是「過」的意思。也就是因我們順服神而「進去」，神用祂的大能帶我們「出來」，使我們成聖，使我們與基督復活的生命上有份。

我們不盡要問：在我們自己的信仰歷程中，我們是否有立下過任何的「石塊」嗎？

※ D)

- 1) 接著『神說如果有人問起『立石頭』是什麼意思時；耶和華要百姓說對詢問的人說【書四 22~24】的話
【約書亞記 4:22 你們就告訴他們說、以色列人曾走乾地過這約但河。】
【約書亞記 4:23 因為耶和華你們的神、在你們前面、使約但河的水乾了、等着你們過來、就如耶和華你們的神、從前在我們前面、使紅海乾了、等着我們過來一樣。】
【約書亞記 4:24 要使地上萬民都知道耶和華的手、大有能力、也要使你們永遠敬畏耶和華你們的神。】
- 2) 我們如果將這件事情、所思想、所發生在約旦河以色列百姓身上的故事，轉到我們中港路正在興建的新大樓上。
- 3) **我們會怎麼回答，那些來問我們的人？「這些石頭是甚麼意思」？「這棟建築物是甚麼意思？」**

關於這一個問題，我是最沒有什麼資格作答的，但交通一下大家的看法。

※ 我的看法是，在回答別人以前，我們自己心裏必須很清楚明白幾件事情。

1)『基督教「不是哲學」』

因為哲學是『人的思維』，是想經由『是①思想、②思考』來意圖使人『了解生命』與『關乎生命』的問題；並且用來③教導『人』如何去面對、如何去解決。

這不是基督教，基督教的一切都是來自聖經的教導。

2)『基督教是歷史事件、歷史事實的記錄』

基督教所論到的，都是基督教歷史上事件、歷史上**事實**的記錄。

就如同那吉甲的『石柱』的意義，就是說出，歷史上在以色列人身上所發生的事件，

例如：

- ①神叫「摩西」用帶領『十災』以色列人出埃及；
- ②『紅海水分開』讓百姓走過過紅海；
- ③『天降嗎哪』『盤石出水』『雲柱火柱』『衣服不破、鞋子不壞』來供應著百姓在曠野的生活；
- ④進入曠野在到迦南地的邊緣，渡過河水高漲的約旦河『河水停住立起成壘』將約旦河中的石頭扛進即將進入的迦南地。

這就是基督教的獨特之處，**基督教的教導是來自歷史**；

3) 『基督教不像其他宗教都是由人所創立的』

基督教不是由人所創立的；時下流行的任何一個宗教，哪一個不是由人所創立的嗎？這些宗教他們也都有**教導**，也都有某種形式的**敬拜**，但都不是基於**事實或事件**，而是基於**某種思想**，而這些思想將幫助他們去遇見，他們想要敬拜的那種「神」。

4) 『基督教真正主題並「不是創造」，「而是救贖」』

聖經中所教導的真正主題並「不是創造」，『而是救贖』！當然我們讀到的都是『創造』與『墮落』，但我們心裏很清楚，聖經是談『救贖的』，不知道大家同不同意這看法？

5) 『基督教不是在訴說人的工作，而是紀念神大能的作為』

- a) 吉甲的石柱並不是要讓人想起以色列百姓的作為或是他們的改變，而是要提醒人回想神為以色列民所做的一切。
- b) 這不就是正是我們經常再犯的毛病嗎？我們常常把「人」和「人的成就」擺成重點，也非常急迫的把『人的資料』擺進我們傳福音的訊息李嗎？

6) 『神會拯救我們 是因為祂愛我們，我們所以會需要『救贖』，因為人類已經處在魔鬼管轄，是罪的奴隸』

- a) 我們已經習慣於將這段歷史看作預表耶穌基督的救贖，那是正確的。但我們是否有忘記掉為什麼需要『救贖』了呢？這難道不是因為是奴隸的緣故？
- b) 我們如果單單走向人群，告訴他們「耶穌愛你，祂拯救你」是沒有用的，人們並不知道自己需要拯救。
- c) 我們必須告訴現代人，他們為何陷入悲慘的景況？為什麼人會陷入痛苦？為什麼我們會陷入如此巨大的危機？是甚麼造成這些困境的？
- d) 答案是，因為人類已經處在撒但**魔鬼**管轄、無論男女都無法逃脫。
- e) 我們『信耶穌，不是只接受耶穌的代替，讓我們罪得赦免；更因為接受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代表的那一個。祂死了我們與祂同死、同復活。我們得以得永生。不在陷入撒但的網綁、不在成為撒但的奴僕。

7) 『所以「這些石頭是甚麼意思」？『這棟建築物是甚麼意思？』』

- a) 教會就是見證「耶和華的大有能力的手」作過哪些事情？在哪些地方作過

b) 教會也，將神的救贖的福音，傳遞出去的地方。

※ E) 【書三章】與【書四章】的差別

1) 【書三章】與【書四章】都是記載以色列人過約但河，所不同者，【書三章】是寫他們過約但河，【書四章】是寫他們過約但河後的得『新生命』。

2) 而這『新生命』有兩種：一為重生的新生命，一為成聖的新生命，二者都是聖靈的賜給，然而都必須先死才能生，這是唯一的途徑，別無他法。

3) 在聖靈和聖經教導中，我們在三件事情上要死的：

(一)世界死，【加六14】【加拉太書 6:14 但我斷不以別的誇口、只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、因這十字架、就我而論、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、就世界而論、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。】

一個追求世界的人，必不是一個有新生命的人，

(二)肉體死，【加五24】【加拉太書 5:24 凡屬基督耶穌的人、是已經把肉體、連肉體的邪情私慾、同釘在十字架上。】

(三)自己死，【加二20】【加拉太書 2:20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、現在活着的、不再是我、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着、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、是因信 神的兒子而活、他是愛我、為我捨己。】

魂的工夫，常在『我』字上表現出來。各持自己的意見，各爭自己的地位，擴張自己，抑制他人。

4) 的確【書3:17】和【書4:1】是說國民盡都過了約旦河，更何況我們受浸也是接受了主耶穌基督所作成的一切；但這是在神的那一面。

在我們人的這一面，我們是必須去相信並接受，我們已經同基督耶穌上過十字架也進入過約旦河 同死同復活的經歷和神所作成的一切事實。

5) 屬靈前備 「大衛·雷文西爾」不是也在「他們引於這河 卻倒閉曠野」書中提到，

我們這群蒙恩得救的人，還是有自己要盡的責任。

6) 這也是倪拓聲 史百克弟兄(Mar-15-2016)提到過的『簡單的福音』；就是要世界也要神的恩典；如同那兩個半支派就是停留在曠野。

7) 所以，得著新生命，並不是因為有很多的教育訓練，聚會，讀聖經，或聽前輩講道；真正關鍵是在乎死，誰肯與主同死，誰便能與主同活，得著新的生命。

-- 以上交通 --

有關『帳棚』的延伸閱讀

『祭壇是向著神的，帳棚是向著世界的』

1) 基督徒的生活，是一種『祭壇』和『帳棚』的生活。『祭壇』是向著神的，『帳棚』是向著世界的。神對於祂兒女們的要求，就是要他們在神的面前有『祭壇』，在地上有『帳棚』。有『祭壇』，就必定寄居在『帳棚』裡；有『帳棚』，就必定還要回到『祭壇』去。絕沒有有『祭壇』而無『帳棚』，也絕沒有『帳棚』而不回到『祭壇』去。『祭壇』和『帳棚』是連在一起的，是人沒有方法分開的。

【祭壇的生活】

1) 【創 12:7】誰也不能將他自己奉獻給神，要是我們沒有遇見過神；我們誰是也沒

辦法將我們的一切都擺在祭壇上。

【創世記 12:7 耶和華向亞伯蘭顯現，說：「我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。」亞伯蘭就在那裏為向他顯現的耶和華^①築了一座壇。】

『只有看見神的人，他纔真是奉獻的人』

- 1) 我們要知道，奉獻的能力是從神的顯現而得到的，那也是從神的啟示得來的。
- 2) 口裡講奉獻的人，不一定是奉獻的人；會教訓人要奉獻的人，也不一定是奉獻的人；明白奉獻道理的人，也不一定是奉獻的人。
- 3) 只有那看見神的人，他纔真的是能奉獻的人。我們看亞伯拉罕遇見了神，【創 12:7】就在那裡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。
- 4) 保羅在路上遇見了主耶穌，【徒 22:10】就說，『主阿，我當作甚麼？』所以，生命的轉機，不是因為我們自己如何決定；生命的轉機是因為我們看見了神，所以不是我要築『祭壇』就能築『祭壇』，乃是要有神的顯現。
【使徒行傳 22:10 我說、主阿、我當作甚麼。主說、起來、進大馬色去、在那裏要將所派你作的一切事、告訴你。】
- 5) 感謝神，神顯現，可以說話；例如神對亞伯拉罕說，『我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。』
- 6) 神顯現，也是可以用不著說話，今天神對我們的顯現，是立刻就給我們賜下，在我們裡面作『質的』，今天在聖靈裡所得著的一部分產業，說明將來我們要完全得著的產業。

『獻燔祭 VS 贖罪祭』

- 1) 『贖罪祭』是為著我自己贖罪，『燔祭』是將我自己奉獻給神。
- 2) 這裡的『祭壇』不是指著主耶穌怎樣替我們死說的，乃是指著我們怎樣將自己奉獻給神說的。
- 3) 有一件事是很有意思的，就是『獻燔祭』如果你是有力量的人，你可以獻一隻牛作祭；你如果沒有力量獻牛，就可以獻上一隻羊；你如果沒有力量獻羊，就可以獻上斑鳩或是雛鴿；你不能獻上半隻牛或者半隻羊；神不要一半的奉獻，神不要不完全的奉獻。
- 4) 『燔祭』放在壇上作甚麼用呢？是要把牠完全燒了。人以為奉獻給神就是為神作這個作那個，但是神的要求乃是焚燒。
神不是要一隻牛去為祂耕地，神乃是要這隻牛放在壇上燒了。神不是要我們的工作，神乃是要我們這個人，要我們把整個人都獻上，為著祂燒了。
- 5) 因為『祭壇』的意思不是作工，乃是為神活著；『祭壇』的意思不是忙碌，乃是為神活著。

『新約裡的祭』

- 1) 【羅 12 章】所說的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，我們是天天在祭壇上燒，而又是活的。是一直活的，又是一直燒的，這是新約裡的祭。
【羅馬書 12:1 所以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；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。】
- 2) 神向亞伯拉罕顯現一下，亞伯拉罕就有『奉獻』。遇見了神的人，接下去就是『祭

壇』；知道了神的恩典的人，接下去就是『奉獻』；看見了神的慈悲的人，你就成了活祭；

【帳棚的生活】 神的家—伯特利

1) 『祭壇』的結局，是引到『帳棚』去。所以，【創世記 12:8】就這樣說，『從那裡他又遷到伯特利東邊的山，支搭『帳棚』。』

2) 從今以後，亞伯拉罕是住在神的家—伯特利—裡；神不題起『帳棚』；等到他有了『祭壇』之後，神的話纔給我們看見『帳棚』。

【創世記 12:8 從那裏他又遷到伯特利東邊的山，支搭帳棚；西邊是伯特利，東邊是艾。他在那裏又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，求告耶和華的名。】

『祭壇所餘剩的東西，只能保留在帳棚裡』

1) 甚麼叫作『帳棚』？『帳棚』的意思是流動的，是不扎根的。神要藉著『祭壇』來對付你自己，神要藉著『帳棚』來對付屬乎你的東西；換句話說，『祭壇』所餘剩的東西，只能保留在『帳棚』裡。我們要記得，若沒有經過『祭壇』，就連『帳棚』裡都不能擺進去，你只能保守在『帳棚』裡。

2) 亞伯拉罕的生活一直是『祭壇』的生活；直到有一天，他連獨生的兒子都擺在『祭壇』上了，『祭壇』是把你所有的收光。但是，擺在『祭壇』上的東西，神不一定都把牠燒了。像以撒那樣，雖然你擺在祭壇上，但是神再把那一個給你，但你只能放在『帳棚』裡。

『我們有兩種生活，一種是在神面前的生活，一種是在世界裡的生活』

1) 在神的面前，我們所有的的確都在『祭壇』上；但是，在世界裡活著，許多物質的東西還是需要的。

2) 首先我應該把所有的都奉獻給神，完全為著神活著，但是，如果神說這一個可以留著的話，好，我就留著。

3) 我們對於這些物質的東西，乃是用『帳棚』的原則來對付。這些東西是為了我的需要而留下的；我如果不需要牠，我就可以捨棄牠。我可以用這些東西，但不能被這些東西摸著。

4) 所以我們要學習一件事：沒有經過『祭壇』的東西，是我們所不能用的；放在『祭壇』上的東西，不是我們自己可以收回的；神在『祭壇』上所留下的東西，是要用『帳棚』的原則來守住的。

【第二個祭壇】

『祭壇引到帳棚，帳棚又領你回到祭壇來。』

1) 【創世記 12:8】說的是亞伯拉罕第二個『祭壇』。先【創世記 12:7】『祭壇』引到『帳棚』，現在【創世記 12:8】『帳棚』又領我們回到『祭壇』來。

2) 有了『祭壇』，就所有的東西都不是你的；經過『祭壇』而留下來的東西，是放在『帳棚』裡的。

3) 如果我們的東西長了根，我們搬也搬不動，放也放不下，我們被牠抓牢了，我們就不可能會有第二個『祭壇』。

『神所留給你的，你就放到帳棚裡去』

- 1) 當我們在『祭壇』上奉獻的時候，我們把一切都給了神。神是要把有的東西留下給你使用，但是我們是不能自己揀選那個是放在『帳棚』裡的，那個是放到『祭壇』上之後我們還要拿回來的。
- 2) 所有的東西，都要先經過『祭壇』，都要先問過神，然後纔可以放在『帳棚』裡。縱然是放在『帳棚』裡的東西，隨時也可以再回到『祭壇』去；如果我們把那個東西抓在手裡說，『認為這是我們的，』，那我們就缺少了一個祭壇的心，缺少了一個奉獻的心。這樣，我們就不能回到第二個『祭壇』去，我們就不能說，『神，我是為你活著的。』
- 3) 最可貴的就是第二個『祭壇』。我們何等容易因為受了一次的鼓勵，發了一次的熱心，所以奉獻了，可是過了三年五年，我們在世界上收集了許多東西，我們就不能回到『祭壇』去了。東西不是問題，問題是你的那個奉獻到底怎樣。

『祭壇和帳棚的恢復』-- 『回到祭壇和帳棚，這就叫作恢復』

- 1) 亞伯拉罕也有失敗，他曾離開了『祭壇』，離開了『帳棚』，下到埃及去。可是，後來他恢復了。他是怎樣恢復的？【創13:3~4】：回到『祭壇』和『帳棚』，這就叫作恢復。

【創世記 13:3 他從南地漸漸往伯特利去，到了伯特利和艾的中間，就是從前支搭帳棚的地方，】

【創世記 13:4 也是他起先築壇的地方；他又在那裏求告耶和華的名。】

- 2) 今天有沒有誰是失敗了？有沒有誰是跌倒了？有沒有誰是變節了？有沒有誰已經下到埃及，如果有誰想要走恢復的路，就要回到祭壇和帳棚來。
- 3) 亞伯拉罕回來了，後來怎樣？【創世記 13:18】：亞伯拉罕回希伯崙；希伯崙是與神交通的地方；我們要記得，如果要與神交通，就永遠不能脫離祭壇。

【創世記 13:18 亞伯蘭就搬了帳棚，來到希伯崙幔利的橡樹那裏居住，在那裏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。】